



俞祖元 吴炎煌 编译

世界动物故事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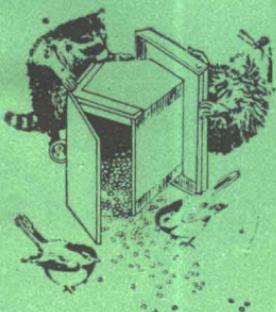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Q95-4P
4



世界动物故事集

俞祖元 吴森煌 编译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7月16

责任编辑：张存礼

世界动物故事集

俞祖元 吴煌编译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营

787×1092 1/82 6·5 印张 6 插页 117 千字

1986年4月北京第1版 1986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0册 定价1.10元

写在前面

“动物是人类的朋友。”这句话乍听起来好象没有什么疑问，那些猫狗牛羊、马兔鸡鸭不是都可以驯养，而且已经成为人类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部分了吗？可是请你设想一下，要是这些动物不是普通的家畜，而是一些猛兽，譬如豺狼虎豹、狮子熊罴呢？那么你对上面这句话是不是有点儿将信将疑了呢？还有那些同人类的关系一般说来并不是很密切的动物，譬如水獭、獴、松鼠、知更鸟等等，它们是否也都能够成为人类的朋友呢？

其实这些问题我们稍稍思索一下，也就不难解决了。

大自然中的各种动物，也许在三百万年前就同人类交上朋友了。宋朝的王应麟在他写的《三字经》里就提到“马牛羊鸡犬豕”，并且把它们称之为“六畜”，可是这些动物在开始同人类接触的时候，是否就已经是很善良、很驯服了呢？不。牛在野生时难道是驯服的吗？狗的祖先——狼，是否善良呢？

凶禽猛兽和其他动物就是在同人类交往中逐渐产生了感情而被驯化的。杂技团的兽类演员就是一个明显的例证。人类由于生活和活动的需要，存在着同动物交往的强烈愿望，而

动物也同人类一样，同样有着喜怒哀乐之情。它们同我们虽无共同的语言，却有着共同的感情，知道爱谁、恨谁。本书介绍的许多故事就是明证：“拳击手”——袋鼠丘特对它的主人手下留情，决不会对他有半点儿伤害；可是对虐待它、欺侮它的人就老实不客气地施以惩罚；狗熊柯拉对于从小把它养大的主人真是俯首帖耳，唯命是从，而对欺侮它主人的沙皇士兵则饱以老拳，打得他们狼狈逃命；河狸帕迪在久别之后又来同它的救命恩人“湖边重逢”；就是连高傲异常、一般人难见一面的琴鸟也常为它的好朋友威尔金森夫人跳舞歌唱。还有许许多多例子，都说明动物也有感情，也有爱憎。它们同人类是可以心灵相通，相互信赖，成为好朋友的。

当然，动物都有着它们固有的生活习性和对周围环境的特定要求，其中有些则是人类所难于替它们解决的（譬如配偶问题），许多野兽凶猛的本性也是无法在一代的驯养中予以改变的。因此，它们中的绝大多数虽然同人类亲密相处，建立了良好的友谊，但到头来仍然不能不回到大自然赋予它们应有的生活环境去。

本书原名《动物多通人性》(Animals Can Be Almost Human)，是由美国著名杂志《读者文摘》编辑部所编；是从四十年代到七十年代世界各杂志书籍（主要是《读者文摘》）上发表过的动物故事中精选了八十二篇编成。我们在动手翻译前，再从其中精选了十九篇故事。它们一般都是文笔生动，情谊真挚，充满了人和动物之间美好友情的描写，不少还具有较高的文学价值。在选材过程中，我们着重挑选了一些以不易同

人类交朋友的珍禽猛兽为主角的故事。在翻译过程中，我们在不违背原作的前提下，删去了一些与主题无关、芜杂冗长的段落和文字；在一些地方，我们还作了适当的综合和改编。对于多数故事，我们重新取了题目。

本书各篇题头图均由俞亮绘画。

我们所以将本书奉献给我国的青少年读者，是希望它能够在他们的心灵中增添一些美好的修养。

译 者

一九八四年八月

内 容 提 要

本书共收集了十九个动物故事，主要是从美国著名杂志《读者文摘》四十年代到七十年代发表过的动物故事中精选出来的。

这些故事奇妙地展现了飞禽猛兽与人类的友谊。凶残的大狼波波与主人同居一室，和孩子们一起戏耍；杰出的拳击手袋鼠丘特与主人对垒，而从不伤害他；野生的小河狸在久别之后又来到湖边与救命恩人重逢；小小知更鸟多次使主人免于死难等等。这些故事都是作者亲身的经历，所以十分生动有趣、亲切感人，读后既能增长知识，又能使人懂得如何爱护动物。

目 次

何时再相见?	1
林中歌手——琴鸟	17
大狼波波	24
至死不渝的爱	41
音乐天才	57
狮子克里斯琴的故事	64
为什么我从此不再打猎?	78
浣熊教子有方	81
拳击场上	95
铃声在我梦中回响	105
知更鸟德威迪先生	114
可爱的邻居	129
它不愿离开	135
琼帕	142
调皮的水獭	157
“性急鬼”帕迪	166
永不分离	181
大雁情深	188
狗口余生	194



何时再相见?

在复活节前几个星期，我刚满十岁，一个过路的牧人给我捎来口信说，住在山那边的我的叔叔格奥尔奇想要见我。

我的叔叔算得上是一个才华出众的人。要是他愿意，他早就能够使自己的前程辉煌似锦。他是一个干活快捷的好石匠，在我们这个地区里，没有一个人比得上他。可是他只有在需要搞到烟草和盐的时候，才下山来干活。活一干完，他就回家去了。

我的叔叔就这样选择了在山里过独居生活。他同路过他那里的所有的野兽和人们分享着他的果圃和花园。不管是谁，对他来说，客人总归是客人。

枝头上的小鸟和洞穴里的狐狸都听从他的召唤。那年岁最长的鳗鱼从深潭里游出水面，来吃他手中的奶酪。雌鹿把新生的幼崽带到他那里让他祝福。野兽中算是最凶猛和目空一切的野猪，对他也是肃然起敬，不敢来打扰他。这就是我要

向你们介绍的我的叔叔格奥尔奇。

在一个新春的早晨，我上路去他家。当我到达的时候，他正同一只鹌鹑在说话。他一看见我就把我领进屋子，给我拿来了蜂蜜、枇杷和牛奶，还有玉米面包。当我们吃过东西，我向他说了一通家里每个人的情况之后，他走到放在壁炉旁的一只箩筐跟前，从里面抱出一样东西送到我跟前。

就在这一分钟里，我明白了这就是我在世界上一切物件之中最最想要的东西。

“这是给你的复活节礼物，”我叔叔对我说。

“是给我的吗？当真？是给我去养吗？”

“归你啦，去养吧。喂它吃的，把它洗刷干净，还要给它喝清水。”

“我一定这样做，一定。”

“你想怎样对待就怎样对待它吧，甚至颠倒过来，它当主人你做野兽都行。”

“喔，我会愿意这样做的。让我来抱抱它吧。”

“记住！你怎样对待一头野兽，你也就会有什么样的运气！”

“记住啦。把它给我吧。”

我叔叔把它放在我的怀中。我感觉到一颗心在我手上跳动。我摸了摸它圆圆的、黑纽扣似的鼻子以及突出在它脑袋上的细小的耳朵。我抚摸着它乱蓬蓬的皮毛。它睁开了它那乳蓝色的眼睛，打了个呵欠，伸出象西瓜瓢似的粉红色舌头，打了个喷嚏，又睡着了。

“它的妈妈呢？”我说。

格奥尔奇叔叔摇了摇头。

“要是我养它，它妈妈会不乐意吗？”

“不会有什麻烦了，它死啦。被人当做消遣开枪打死了。我在它身旁找到了这个又哭又冷的小东西。你过一会儿就得喂它一点牛奶。”

“行，行。我会喂它的，还会把它洗刷干净，好好地照顾它。我要喂养它，使它活得同我一样长久。”

“不，”我叔叔格奥尔奇说，“可惜你办不到。承认这一点吧。没有一头野兽能够活得象我们那样长久。”

“为什么不能？”

“我不知道。或许这是在提醒我们，光阴真是一瞬即逝。那么你给它取个什么名字呢？”

“柯拉。”

第二天我就带着柯拉回家了。这时，整个树林已经苏醒过来。杜鹃在啼叫，戴胜鸟在啁啾不停，兔子在我眼前从一个灌木丛钻进另一个灌木丛去传递新闻。山羊则从最高的岩石上俯视着我，看着我带着我的小熊骄傲而又快乐地行进着。

但是我要难过地说，当我们到家的时候，柯拉并不很受欢迎。猫儿们理都不理它。查拉，我的那匹小马，则转动着眼珠子，嘟起下嘴唇，顿着脚。洛姆和梅尔斯盖拉这两头水牛，只是朝它摇了摇大耳朵，自顾自去吃干草了。

当柯拉第一次走出屋子的时候，那头公鹅是如此猛烈地挥动它的秃尾巴，使得柯拉躲到了我的床底下。它觉得这个

世界是多么的陌生和冷酷，还有着那么多的鹅，因此它号啕大哭起来。为了把它哄出屋子，我用了整整一蜂窝的蜜。

邻居也同样惧怕柯拉。他们告诫我父亲；得在它把我们全都吃掉之前放走它。我父亲是个聪明人。他听了他们要说的一番话，但没表示赞同。他只是对我说：“教会柯拉做一头好熊，别去伤害任何邻居。这是为了你，也为了它自己。”

我是这样做了。我教会它保持清洁。我用桑木替它做了一把梳子，每天把它梳理得毛光水滑。每当我去河里游泳的时候，我都把它带在身边。我教它要友善地待人，不要吃不属于它的东西，不许对人咆哮或咬人，那怕是咬着玩也不行。

我教它鞠躬、握手、摔跤、跳越障碍、操练、拾球和跳列兹根卡舞。我把懂得的全都教给它了：怎样跟踪一只从花朵上飞走的蜜蜂寻到树上的蜂房；怎样区别一只苹果是熟的还是生的；怎样去找到长着大而发蓝的草莓的林中空地。

只有一件事柯拉没能学会。我不知多少遍给它示范，让它用一块石头去砸碎一只坚果，可它宁愿用牙去咬碎它。

我始终不能使柯拉摆脱对周围事物的好奇。当我们在操练的时候，我按照全套仪式正步前进的时候，往往发现我队伍里的这个成员擅自离开队列去研究别的什么事情——一只停在雪松上的蝴蝶，一根系在木杆上的绳子，一只翻倒的篮子，或是从路上传来的铃声。对于柯拉来说，整个世界是一个大问号，而它每天都获得一点关于这个问号的答案。

这常常使柯拉陷入困境。有一次，一群工人从城里来，为一位大公建造一幢漂亮的房子。过了不多几天，一位木匠就

对我抱怨说，柯拉曾经对他大声咆哮。

从此，我白天把柯拉关在家里。然而到了晚上它又去到那里，在所有的脚手架上爬来爬去，不过没有损坏任何东西。正象我们大家所知道的那样，它也懂得人们正在建造一幢大公的房子。

这位木匠发觉了它的行动，他故意把一块木板横搭着，使木板一头悬空。当柯拉一踏上木板的这一头，就被摔跌在地。它伤得如此厉害，以致一星期不能走路。

自此以后，柯拉一直伺机报复。终于一天晚上，那木匠忘记收拾好工具就走了。第二天，榔头不翼而飞。当那木匠到处寻找的时候，柯拉却坐在榔头上用它那长长的爪子剔牙齿，一面咧着嘴笑，那模样只有狗熊才能做得出来。

当然，我为了它这种使我们丢脸的行为骂了它一顿。但当整个事情被原原本本揭露出来，而且当那些一起干活的石匠都来帮柯拉说话的时候，这木匠受到了一顿严厉的斥责。原来他为了戏弄柯拉，曾给柯拉吃浸透了蜜的烟草，使得它惊跳起来。

我最多只能做到要柯拉气量大些，不要以牙还牙。但当人类作出这种坏榜样的时候，这一点就难做到了。

又有一次，柯拉把我堂姐的小孩抱进小河里洗澡。我堂姐不但不领这个情，反而急得绞着双手，抬起头来祈求上帝帮忙。但当我把孩子从水里抱过来时，孩子却大哭大叫得十分厉害，我们只好把孩子还给了柯拉，于是他又笑了起来，玩水玩得更欢了。

自从发生了这件事，柯拉的名声便糟透了，至少在我们村子里所有母亲的心目中是这样。直到后来一团进行军事演习的部队开进我们的村庄之后才起了变化。沙皇的军官们分住在我们各家，而难以忍受的是，他们个个都是凌驾于我们之上的小沙皇。他们占据了我们村中的大路，而只许我们在旁边的沟里行走。我们的菜园和果园被偷得精光。我们的羊羔都不翼而飞，妇女们则不敢在晒衣绳上晾出比手绢更多的衣物。

军队进驻我们村的事情，正好发生在我同柯拉去格奥尔奇叔叔家玩的时候。我们回来时，已是傍晚，天色已近黄昏，我看见几个军官候补生向我们这边走来。其中一人拉着手风琴，其余的人则唱着歌。当我们相遇时，因为我没给他们让路，他们便打我骂我。

柯拉没有同我走在一起，它落在后面有一小段路。因为在大路转弯的地方，它停下来观看一个树洞，看是否有什么小动物在里面做窝。当它象一条狗似地四脚着地从树荫下爬出来的时候，正好看见那些军官候补生抢去我的帽子，扔到沟里，还把我推倒在地。

好吧，你们有一帮子人，但我也有我的帮手。

“柯拉！”我向它呼叫，并发出我们的信号：“上！”

这些军官候补生又拉起手风琴，唱起歌来。忽然间歌声和琴声在一个拖得很长的、微弱的半音上停住了。柯拉从路上站了起来，个子显得越来越高。

它的爪子一挥，把最靠近的一个军官候补生的外套给撕

裂了。第二下则把那个手风琴手给扔下了沟，正好跌倒在我身旁。他躺在那里大声喊叫：“撒旦出现啦，它用草叉子打我啦。”其余的人见状不妙，不等同样的事情临到他们头上，都拼命地逃跑了。

手风琴跌在地上发出最后一阵嘈杂的喘息。这引起了柯拉的兴趣。它用前爪拾起了手风琴，拉住了琴的两头。手风琴发出了一阵响亮的哀鸣。柯拉更用力地去拉它，手风琴又响了起来。再拉一下，就把手风琴给扯成了两半。它把手风琴摇动了一阵子，琴彻底毁坏了。它把破琴挂自己的脖子上。我捡起帽子，从沟里爬了出来。

我们一起走在大路上回家去。

一早，整个村子都知道发生了这件事情。从此，士兵们走起路来都是小心翼翼地。我们的树上结着的果子都平安无事。面包凉在炉子上也不用看管了。虽然我直到很久以后才知道，我的柯拉在沙皇的士兵中竟成了传奇式的神物。“在莫斯凯塔村，你想怎样干就怎样干，”老兵告诫新兵说，“在杜塞脱村也一样，但在柯平卡里村，你得小心！那里的人可厉害啦，连孩子出门都把野兽当作玩意儿那样随身带着。”对于我们村子来说，柯拉可成了英雄啦。妇女们给了它那么多的蜜糖和果子，还有栗子和储藏室里取出来的白面包，以致它可以用这些来开一个结婚舞会了。

就是那些当初在我开始饲养柯拉时向我父亲告状的邻居，现在也为能同这头熊保持良好的关系而感到自豪。他们把它展示给客人看，并因他们害怕的样子而感到开心。

演习终于结束，那团士兵开走了。直到第二年夏天发生了两件从未有过的事情之前，我们全村人都一直过得很快活。

那就是爆发了战争，再就是来了一个马戏团。这个马戏团是第一流的。它是在一个炎热的日子里，从第比利斯沿着公路过来的。它有三辆上了漆的、由驴子拉着的两轮车。第一辆车上是几个叙利亚人和一些猴子。第二辆车上是几个身上涂金、脸上画着杏眼的人。他们在车子行进中耍弄着几个球，还飞快地旋转着几把刀子。末了一辆是四轮车，车上盖着一幅篷布，四面绷得紧紧地。篷布上用油漆写着“当心，内有狮子”几个字样。当篷布飘动，铃声在寂静之中叮当作响的时候，全村的人都屏息静气地看着马戏团通过。

当狮子在柯拉身边经过的时候，柯拉抬起了头，呼呼发响地吸着气，擦着鼻子。它想跟着马车前去，看个究竟，但我把它拉住在身边，看那最后部分的通过。那是一对山羊、三只小狗和一个风尘仆仆的人。

马戏团在河边草地上扎营住下。第二天清早，在太阳还未升起的时候，我来到营地。由于柯拉的缘故，那马戏团的主人要我有空的时候去帮他的忙。我拣来了木柴，送来了水，梳刷了那些驴子，用面包和加糖的牛奶给狮子喂食。这头狮子已经老了，是个可怜的家伙，只剩下几颗牙齿。主人告诉我说，它嚼得太多会觉得牙痛。不过它的吼声仍然十分响亮。当你听到的时候会使你毛骨悚然。

“我的马戏班子里总少不了熊，”主人说。我们正一起吃早餐。“我的真名叫做‘要熊人凡诺’，这是我第一次没带熊出

来演出。”他搔了搔柯拉的头说，“它几岁啦？”

“六岁，”我答道。

“找一头好熊真不易呀。并不是每头熊都中我的意。我最后的一头熊老了，死啦。我替它操办的葬礼连那些大公都会眼红。有些人认为这是一桩丑事，可我不这样认为。我要它体面地进天堂。”

“熊也能进天堂？”我问道。这是一个长时间存在我头脑里的问题，但我以前从来没有敢去问过任何人。

凡诺向天空威吓似地看着说，“要是它们不能的话，别想我也会进天堂。”

他有好一会抚摸着柯拉结实的脑袋。然后说：“它会摔跤或是跳舞吗？”

“它当然会！”我说。

我向柯拉发出了约定的信号。它使出了它所有的看家本领。没有比赞赏它的观众更能使它快乐的了。

“在村里浪费才华太可惜了，”当柯拉跳完舞，姿势优美地鞠了个躬之后，凡诺说，“让它跟我去闯出它自己的前程来吧！”

“不！”

“来，来。我会好好地回报你的，你要点什么才肯出让它？”

“什么也不要。”

“五十卢布？”

“不。”